

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审核报告

大信专审字[2018]第 5-00029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审核报告

大信专审字[2018]第 5-00029 号

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核意见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审核。

我们认为，贵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编制符合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的情况。

二、形成审核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审核报告的“注册会计师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文件的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四、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贵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发表意见。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核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一) 计划和执行审核工作，以对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二) 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检查有关资料与文件、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

五、其他说明事项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其它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贵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审核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

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7 年度 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现将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截止2017年12月31日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48号）核准，公司于2015年2月11日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0,000万股，每股发行价为4.60元，共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460,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10,100,000.0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49,900,0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2015年2月12日出具了瑞华验字[2015]48200001《关于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454,919,467.00元，其中本年使用募集资金36,893,101.50元。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实际到账金额449,900,000.00元，加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及银行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后净额5,336,098.79元，再减去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454,919,467.00元，募集资金专户剩余银行理财收益和利息收益316,631.79元。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已按照募集资金计划全部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户仅剩存款期间所产生的利息316,631.79元已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募集资金专户不再使用。公司为方便银行账户管理，减少管理成本，已经完成下述四个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注销时余额	期末账户状态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柳州分行	2105401029300127121	40,000,000.00	308,641.50	已注销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柳州分行	2105401029300127094	120,000,000.00	2,063.48	已注销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柳州支行	553010100100351203	100,000,000.00	7.96	已注销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柳州分行	624966098993	190,500,000.00	5,918.85	已注销
合 计		450,500,000.00	316,631.79	

根据上交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第十九条之规定，单个募投项目完成后，上市公司将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低于100万或低于该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额5% 的，可免于董事会审议，且无需经独立董事、保荐机构、监事会发表明确同意意见。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4年修订）》（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该《管理办法》于2014年6月20日经本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时，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海证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柳州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柳州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柳州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说明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11,421.80万元，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瑞华核字[2015]48200004号《关于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对此，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详见公司于2015年3月31日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临 2015-010 号公告）

（三）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说明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1,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对此，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详见公司于2015年6月18日披露的《以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告》（临2015-020号公告）。

截至2016年6月14日，公司已归还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11,000万元。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15年3月31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选择适当时机，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25,000万元，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该决议自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

2016年7月14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选择适当时机，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8,000万元，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该决议自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以部分闲置资金投资了理财产品，累计取得利息收入4,859,113.97元。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16年8月4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和于2016年8月23日召开的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非公开发行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变更非公开发行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即：将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由“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变更为“偿还短期融资券”，使用本次募集资金中的13,000万元偿还短期融资券。详情如下：

原募集资金使用项目	变更后募集资金使用项目	拟投入资金(元)	占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补充流动资金	偿还短期融资券	130,000,000.00	28.90

公司于2017年3月27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和于2017年6月22日召开的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非公开发行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变更非公开发行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即：将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新产品开发及研发中心升级改造”变更为“偿还银行贷款”，使用本次募集资金中的3,664.00万元偿还银行贷款。详

情如下：

原募集资金使用项目	变更后募集资金使用项目	拟投入资金(元)	占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新产品开发及研发中心升级改造	偿还银行贷款	36,640,000.00	8.14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28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总额				460,000,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6,893,101.5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6,640,0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54,919,467.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66,640,00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36.23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止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Ⅱ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新产品开发及研发中心升级改造	偿还银行（2）	40,000,000.00	3,360,000.00	4,833,336.80	253,101.50	4,901,459.30	68,122.50	101.4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营销网络体系建设及品牌传播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120,738,686.60	738,686.60	100.6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偿还银行贷款(1)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偿还银行贷款(2)			36,640,000.00	36,640,000.00	36,640,000.00	36,640,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偿还短期融资券	200,000,000.00	59,900,000.00	59,900,000.00		62,639,321.10	2,739,321.10	104.5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偿还短期融资券			130,000,000.00	130,000,000.00		130,000,000.00		100.00	2016-10-1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460,000,000.00	449,900,000.00	451,373,336.80	36,893,101.50	454,919,467.00	3,546,130.20	100.79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情况进展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前期投入 114,218,000.00 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16 年 6 月 14 日已归还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110,000,000.00 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募集资金已经使用完毕，尚未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银行理财及利息收入 316,631.79 元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入公司其他银行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附件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止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止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偿还短期融资券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130,000,000.00	130,000,000.00		130,000,000.00	100.00	2016-10-1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偿还银行贷款 ^①	新产品开发及研发中心升级改造	36,640,000.00	36,640,000.00	36,640,000.00	36,640,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 计		166,640,000.00	166,640,000.00	36,640,000.00	166,640,000.00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1、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4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和于 2016 年 8 月 23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非公开发行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变更非公开发行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即：将部分募集资金用途“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变更为“偿还短期融资券”，使用本次募集资金中的 13,000 万元偿还短期融资券。详见 2016 年 8 月 5 日和 2016 年 8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分别披露的《两面针关于变更非公开发行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临 2016-024）和《两面针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 2016-026） 2、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7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和于 2017 年 6 月 22 日召开的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非公开发行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变更非公开发行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即：将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新产品开发及研发中心升级改造”变更为“偿还银行贷款”，使用本次募集资金中的 3,664.00 万元偿还银行贷款。详见 2017 年 3 月 29 日和 2017 年 6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分别披露的《两面针关于变更非公开发行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临 2017-007）和《两面针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 2017-019）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营业执照

(副本) (6-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11484C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学院国际大厦1504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胡咏华, 吴卫星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6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3月06日至 2112年03月05日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2018年 01月 25日

提示：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证书序号: 000407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胡咏华

证书号：08

发证时间：二〇一八年一月十八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二〇年一月十八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胡咏华

办公场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一号学院国际大厦15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11010141

注册资本(出资额)：331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073号

批准设立日期：2011-09-09

证书序号：NO. 01986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七年一月十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雷超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4-12-07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2270119741207031X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7年5月25日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陈芳

2009年5月8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6年7月30日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0年6月1日



姓名	陈文涛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2-05-19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湖北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29004198205195111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